

开平市翠山湖高新区明苑工业园项目（一期）不动产 测绘服务需求书

一、采购项目

开平市翠山湖高新区明苑工业园项目（一期）不动产测绘服务采购。

二、工程概况

1. 建设地点：江门翠山湖高新区。

2. 工程名称：开平市翠山湖高新区明苑工业园项目（一期）。

3. 建设规模及内容：一期用地面积约 20832.04 平方米（约 31.2 亩），建筑面积约 63680.54 平方米，拟建 4 幢 6 层高厂房、1 幢 3 层甲类仓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建、安装、配套设施等。

4. 项目总投资17892.40万元。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

2. 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

3.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服务要求

1. 中标单位自签订合同20个日历天内完成不动产测绘工作并出具测绘报告。

五、公开选择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择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服务金额（48363.96元-60454.96元）。

3. 计价标准：参考国家测绘局 2002 年 1 月颁布的《测绘工程产品价格》标准计费。

五、采购预算及结算方式

1. 测绘费根据国家测绘局2002年1月颁布的《测绘工程产品价格》标准计费。测绘结算价不得超过合同价，超出部分不予支付。最终结算费用以发包人委托的具备相应造价咨询能力的单位审定为准。

六、其它要求

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不具备采购公告中规定资质要求。
- (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公告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3)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七、确定供应商

按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程序确定。

开平市翠山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